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湘生物”、“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 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4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 153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 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 号)(以下简称“《业务指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0 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 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颁布的《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 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 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 号)(以下简称“《科创板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上述两家承销机构以下简称“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申购平台”)进行。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发行流程、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和网上、网下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特别提醒网下投资者注意的是,为促进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便于核查科创板网下投资者资产规模,上交所在申购平台内新增了资产规模核查功能,要求网下投资者按有关要求操作。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包括:(1)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投资”);(2)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除上述两类外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2、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3、初步询价时间: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T-3 日)的 9:30-15:00。

4、网下发行对象:本次网下发行对象为经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一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5、本次网下发行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股数上限为 1,200 万股,约占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50.42%。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加强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审慎合理确定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时,请特别留意申报价格和申购数量对应的申购金额是否超过其提供给主承销商及在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填报的 2020 年 8 月 6 日(T-8 日)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主承销商发现配售对象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其向主承销商提交资产证明材料中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6、同一投资者多档报价:本次初步询价采取拟申购价格与拟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网下投资者报价应当包含每股价格和该价格对应的拟申购数量。参与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可以为其管理的不同配售对象账户分别填报一个报价,每个报价应当包含配售对象信息、每股价格和该价格对应的拟申购股数。同一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的不同拟申购价格不超过 3 个。网下投资者为拟参与报价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报价记录后,应当一次性提交。多次提交的,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报价记录为准。初步询价时,同一网下投资者填报的拟申购价格中,最高价格与最低价格的差额不得超过最低价格的 20%。

7、高价剔除:在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对网下投资者的报价资格进行核查,剔除不符合本公告“三、(一)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剩余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 10%。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可低于 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并重点参照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审慎合理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及有效拟申购数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家数不少于 10 家。

8、延迟发行安排:初步询价结束后,如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超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1)若超出比例不高于 10%的,在申购前 5 个工作日发布《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2)若超出比例超过 10%且不高于 20%的,在申购前 10 个工作日每 5 个工作日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3)若超出比例高于 20%的,在申购前 15 个工作日每 5 个工作日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9、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主承销商将向通过战略配售、网下配售获配股票的投资者收取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佣金费率为获配金额的 0.5%,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包括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或者履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

2020 年 8 月 13 日(T-3 日),战略配售投资者将向主承销商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在 2020 年 8 月 20 日(T+2 日)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应当全额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一并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 = 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 × 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10、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 2020 年 8 月 21 日(T+3 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拟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均需通过西部证券投资者平台(https://ipo.west95582.com/kcb-web/kcb-index/kcb-index.html)在线签署《承诺函》及提交核查材料。《承诺函》要求,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跟投子公司西部投资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11、市值要求:以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 2020 年 8 月 11 日(T-5 日)为基准日,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科创主题封闭运作基金与封闭运作战略配售基金在该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 1,000 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 6,000 万元(含)以上。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市值应当以其管理的各个配售对象为单位单独计算。

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持有 10,000 元以上(含 10,000 元)市值的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方可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投资者持有市值按其 2020 年 8 月 14 日(T-2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网上投资者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执行。

12、网上网下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在 2020 年 8 月 18 日(T 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 2020 年 8 月 18 日(T 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 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 9:30-11:30,13:00-15:00。

13、自主表达申购意向: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4、获配投资者缴款与弃购股份处理: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T+2 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0 年 8 月 20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15、中止发行情况: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十、中止发行情况”。

16、违约责任: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17、本次发行回拨机制: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战略投资者缴款及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及回拨后各类别投资者的股份分配情况请见“六、回拨机制”。

18、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有关新股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本公告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行的定价原则和配售原则,在提交报价前应确保不属于禁止参与网下询价的情形,并确保其申购数量和未来持股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规定。投资者一旦提交报价,主承销商视为该投资者承诺:投资者参与本次报价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告的规定,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有关本询价公告和本次发行的相关问题由主承销商保留最终解释权。

重要提示

1、圣湘生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580 号文注册通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西部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圣湘生物”,扩位简称为“圣湘生物”,股票代码为 688289,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 787289。

2、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4,000 万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 600 万股,其中本次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的预计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 5.00%,即 200 万股;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 10.00%,即不超过 400 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人民币 19,968 万元。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六、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38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02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3、本次发行仅为发行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股东不公开发售其所持股份,即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实施,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T-3 日)9:30-15:00。关于上交所申购平台的相关操作办法请查阅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服务 --IPO 业务专栏中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网下 IPO 系统用户手册(申购交易员分册)》等相关规定。

5、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本公告所称“配售对象”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投资者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网下投资者应当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T-4 日)中午 12:00 前在证券业协会完成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

主承销商已根据《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标准。具体标准及安排请见本公告“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只有符合主承销商及发行人确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要求的投资者方能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不符合相关标准而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须自行承担一切由该行为引发的后果,主承销商将在上交所申购平台中将其报价设定为无效,并在《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均需在 2020 年 8 月 12 日(T-4 日)12:00 前通过西部证券投资者平台(https://ipo.west95582.com/kcb-web/kcb-index/kcb-index.html)在线签署《承诺函》及提交核查材料。《承诺函》要求,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提请投资者注意,主承销商将在初步询价及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主承销商将拒绝接受其初步询价或者向其进行配售。

特别注意一: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如实向主承销商提交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并确保填写的《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与其提供的上述证明材料中相应的资产证明金额保持一致,且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不能超过上述证明材料以及《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证明材料或《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主承销商有权拒绝或删除相关配售对象报价,并报送中国证券业协会。配售对象为公募基金、基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和私募基金等产品的,应提供截至 2020 年 8 月 6 日(T-8 日)的产品总资产有效证明文件;配售对象为自营投资账户的,应提供截至 2020 年 8 月 6 日(T-8 日)自营账户资金规模说明。上述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或外部证明机构公章。

特别注意二:特别提醒网下投资者注意,为促进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便于核查科创板网下投资者资产规模,上交所申购平台新增了资产规模核查功能。要求网下投资者按以下要求操作:

初步询价前,投资者需在上交所申购平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如实填写截至 2020 年 8 月 6 日(T-8 日)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投资者填写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应当与其向主承销商提交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文件中的金额保持一致。

投资者在上交所申购平台填写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的具体流程如下:

(1)投资者在提交初步询价前,应当承诺资产规模情况,否则无法进入初询录入阶段。承诺内容为“参与本次新股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已充分知悉,将对初询公告要求的基准日对应的资产规模是否超过本次发行可申购上限(拟申购价格 × 初询公告中的网下申购数量上限)进行确认,该确认与事实相符。上述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拟申购价格 × 拟申购数量)不超过其资产规模,且已根据主承销商要求提交资产规模数据,该数据真实、准确、有效。上述网下投资者及配售对象自行承担因违反前述承诺所引起的全部后果”。

(2)投资者应当在初询报价表格中填写“资产规模是否超过本次发行可申购金额上限”和“资产规模(万元)”。

对于资产规模超过本次发行可申购金额上限(本次发行可申购金额上限 = 配售对象拟申购价格 × 1,200 万股,下同)的配售对象,应在“资产规模是否超过本次发行可申购金额上限”栏目中选“是”,并选择在“资产规模(万元)”栏目填写具体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金额;对于资产规模未超过本次发行可申购金额上限的配售对象,应在“资产规模是否超过本次发行可申购金额上限”栏目中选“否”,并必须在“资产规模(万元)”栏目填写具体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金额。

投资者应对每个配售对象填写具体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承担责任,确保不存在超资产规模申购的情形。

6、本次发行,发行人将进行管理层网下路演推介及网上路演推介。主承销商将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T-6 日)至 2020 年 8 月 12 日(T-4 日)期间,组织本次发行的网下路演。只有符合《科创板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方可参加路演推介,其他不符合网下投资者条件以及与路演推介工作无关的机构与个人,不得进入路演现场,不得参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活动。路演推介的具体安排见本公告“一、(八)2、路演推介安排”,参与路演和询价的投资者需满足本公告“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的要求。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T-1 日)组织安排本次发行网上路演。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参阅 2020 年 8 月 14 日(T-2 日)刊登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以下简称“《网上路演公告》”)。

7、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的最小单位为 0.01 元;单个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最低申报数量为 100 万股,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 10 万股,即网下投资者指定的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 100 万股的部分必须是 10 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不得超过 1,200 万股。投资者应按规定进行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关联方核查及私募基金备案核查情况、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名单等信息。

9、每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与网下申购,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证券投资基金除外。

10、在战略投资者完成缴款及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战略投资者缴款及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及回拨后各类别投资者的股份分配情况请见“六、回拨机制”。

11、本次发行的配售原则请见本公告“七、网下配售原则及方式”。

12、2020 年 8 月 20 日(T+2 日)当日 16:00 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为其获配的配售对象全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13、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发行安排和初步询价的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0 年 8 月 10 日(T-6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方式

1、圣湘生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申请已经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580 号文注册通过。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圣湘生物”,扩位简称为“圣湘生物”,股票代码为 688289,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 787289。

2、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为保荐机构跟投子公司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本次发行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进行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4、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包括经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符合一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的具体标准请见本公告“三、(一)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本公告所称“配售对象”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投资者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

(二)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老股转让安排

本次发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 4,000 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

(三)战略配售、网下和网上发行数量

1、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 4,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00%,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40,000 万股。

2、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 6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5%,其中本次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的预计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 5.00%,即 200 万股;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 10.00%,即不超过 400 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人民币 19,968 万元。最终战略配售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六、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

3、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38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02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四)初步询价时间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T-3 日)9:30-15:00。网下投资者可使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数字证书登录上交所申购平台网页(https://ipo.uap.sse.com.cn/ipo)进行初步询价。在上述时间内,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可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自行确定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的,须按照规定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统一申报,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报价、查询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T-3 日)9:30- 15:00。

(五)网下投资者资格

主承销商已根据《管理办法》、《实施办法》和《业务规范》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标准。具体标准及安排请见本公告“三、(一)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只有符合主承销商及发行人确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要求的投资者方能参与本次初步询价。不符合相关标准而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须自行承担一切由该行为引发的后果。主承销商将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中将其设定为无效,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提请投资者注意,主承销商将在初步询价及配售前对网下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网下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主承销商将拒绝接受其初步询价或者向其进行配售。

网下投资者需自行审核比对关联方,确保不参加与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关联关系的新股网下询价。投资者参与询价即视为与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关联关系。如因投资者的原因,导致关联方参与询价或发生关联方配售等情况,投资者应承担由此所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进行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定价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综合考虑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初步询价数据、公司盈利能力、未来成长性及可比公司市盈率等因素。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四、定价及有效报价的确定”。

(七)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 2020 年 8 月 21 日(T+3 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跟投子公司西部投资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本次发行重要时间安排

1、发行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0年 8 月 10 日(周一)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备案材料 网下路演
T-5日 2020年 8 月 11 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备案材料 网下路演
T-4日 2020年 8 月 12 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备案材料(当日 12:00 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 12:00 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0年 8 月 13 日(周四)	初步询价日(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 9:30-15:00 初步询价截止日 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0年 8 月 14 日(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0年 8 月 17 日(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0年 8 月 18 日(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 15:00 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0年 8 月 19 日(周三)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0年 8 月 20 日(周四)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到账截止 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T+3日 2020年 8 月 21 日(周五)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0年 8 月 24 日(周一)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①T 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②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③若本次发行价格超出《发行公告》中披露的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1)若超出比例不高于 10%的,在申购前 5 个工作日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2)若超出比例超过 10%且不高于 20%的,在申购前 10 个工作日每 5 个工作日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3)若超出比例高于 20%的,在申购前 15 个工作日每 5 个工作日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④如因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2、路演推介安排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T-6 日)至 2020 年 8 月 12 日(T-4 日)期间,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通过现场、电话或视频方式进行网下路演推介。路演推介内容不超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已公开信息范围,不对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作出预测。网下路演推介的具体安排如下:

日期	时间	推介形式	推介地点
2020年 8 月 10 日(T-6 日)	9:00-18: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北京
2020年 8 月 11 日(T-5 日)	9:00-18: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上海
2020年 8 月 12 日(T-4 日)	9:00-18: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上海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T-1 日)安排网上路演,具体信息请参阅 2020 年 8 月 14 日(T-2 日)刊登的《网上路演公告》。

二、战略配售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包括:(1)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2)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除上述两类外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二)参与规模

1、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指引》,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将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中一定比例的股票,具体比例根据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规模分档确定:

(1)发行规模不足 10 亿元的,跟投比例为 5%,但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

(2)发行规模 10 亿元以上、不足 20 亿元的,跟投比例为 4%,但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3)发行规模 20 亿元以上、不足 50 亿元的,跟投比例为 3%,但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4)发行规模 50 亿元以上的,跟投比例为 2%,但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预计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5%,即 200 万股。具体比例和金额将在 2020 年 8 月 14 日(T-2 日)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

2、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拟初始认购本次发行数量的 10%,且不超过人民币 19,968 万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具体比例和金额将在 2020 年 8 月 14 日(T-2 日)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具体名称:华泰圣湘生物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

备案时间:2020 年 7 月 16 日

募集资金规模:19,968 万元

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支配主体: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实际缴款金额(万元)	参与比例
1	戴立忠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000	15.02%
2	赵铁华	高级大区总监	1000	5.01%
3	左威	军区总经理	735	3.68%
4	王海啸	军区总经理	1800	9.01%
5	万东池	董事长助理	685	3.43%
6	李明	大区经理	320	1.60%
7	郭祝红	大区总监	400	2.00%
8	魏勤	大区经理	160	0.80%
9	高常皓	大区总监	480	2.40%
10	徐向红	行政经理	2993	14.99%
11	张利	营销管理部部长	630	3.16%
12	李天斌	大区总监	480	2.40%
13	戴省飞	大区总监	480	2.40%
14	周俊	副总经理	600	3.00%
15	宋昆	高级医学经理	370	1.85%
16	纪博知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专家	300	1.50%
17	吴康	高级研究员	250	1.25%
18	艾颖娟